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收到独立董事马士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马士可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与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马士可先生在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马士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马士可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在改选出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马士可先生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马士可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马士可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8日